

编号：szjlh01

版本号： 1.2

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单位：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16年2月25日

 海格客车 HIGER	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编号	szjlh01
			版本	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页码	
文件变更记录				
更改标记	日期	变更摘要	更改人	
M01	2015.1.19	增加危险废物应急处理	董广志	
M02	2016.2.25	更新企业简介、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	祁明站	
本文件自 年 月 日起执行				
编 制		业务审核	批 准	

目 录

1 适用范围.....	1
2 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2
4 应急预案主要内容.....	5
4.1 总则.....	5
4.2 企业基本情况.....	6
4.3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12
4.4 组织机构及职责.....	13
4.5 预防与预警.....	15
4.6 信息报告与通报.....	18
4.7 应急响应与措施.....	19
4.8 后期处置.....	23
4.9 应急培训和演练.....	24
4.10 保障措施.....	25
4.11 附件.....	26

1 适用范围

适用于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内突发的环境事故的防范和应急处置的相关活动。突发的环境事故主要指：危险化学品泄漏、废水外流等可能导致对外界环境污染及人员伤害的事故。

2 引用文件

-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江苏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 《危险物质名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公告 2003 第 1 号);
- 《剧毒化学品名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 8 部门公告 2003 第 2 号);
-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腐蚀性鉴别》(GB 5085.1)
-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急性毒性初筛》(GB 5085.2)
-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GB 5085.3)
-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易燃性鉴别》(GB 5085.4)
-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反应性鉴别》(GB 5085.5)
-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GB 5085.6)
-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
-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 298)
- 《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
-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 16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GBZ2);

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以上凡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有效版本适用于本导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导则。

3.1 危险物质

指《危险化学品名录》和《剧毒化学品名录》中的物质和易燃易爆物品。

3.2 危险废物

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

3.3 环境风险源

指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源,以及生产、贮存、经营、使用、运输危险物质或产生、收集、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设备

和装置。

3.4 环境敏感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指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文化保护地，以及对建设项目的某类污染因子或者生态影响因子特别敏感的区域。

3.5 环境保护目标

指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中，需要保护的环境敏感区域中可能受到影响的对象。

3.6 环境事件

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由于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生态系统受到干扰，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财富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事件。

3.7 次生衍生事件

某一突发公共事件所派生或者因处置不当而引发的环境事件。

3.8 突发环境事件

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和对全国或者某一地区的经济社会稳定、政治安定构成重大威胁和损害，有重大社会影响的涉及公共安全的环境事件。

3.9 应急救援

指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采取的消除、减少事件危害和防止事件恶化，最大限度降低事件损失的措施。

3.10 应急监测

指在环境应急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3.11 恢复

指在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生活和生态环境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而采取的措施或行动。

3.12 应急预案

指根据对可能发生的环境事件的类别、危害程度的预测，而制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方案。要充分考虑现有物质、人员及环境风险源的具体条件，能及时、有效地统筹指导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行动。

3.13 分类

指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过程、性质和机理，对不同环境事件划分的类别。

3.14 分级

分级指按照突发环境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及危害程度，对不同环境事件划分的级别。

3.15 应急演练

为检验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练、综合演练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练。

4 应急预案主要内容

4.1 总则

4.1.1 编制目的

为预防和控制潜在的事故及环境影响，对可能出现的各种紧急情况进行预先分析，并设定相应的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措施，以确保一旦紧急事件发生时能作出快速反应，最大限度地减少可能产生的事故后果，特制订此程序。

4.1.2 编制依据

本预案依据《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江苏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危险物质名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公告 2003 第 1 号)、《剧毒化学品名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 8 部门公告 2003 第 2 号)等规定、技术规范 and 标准编制。

4.1.3 适用范围

本应急预案适用于公司范围内的经营活动所引发及突发安全、环境事件处理，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以及其他性质严重、影响较大的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4.1.4 应急预案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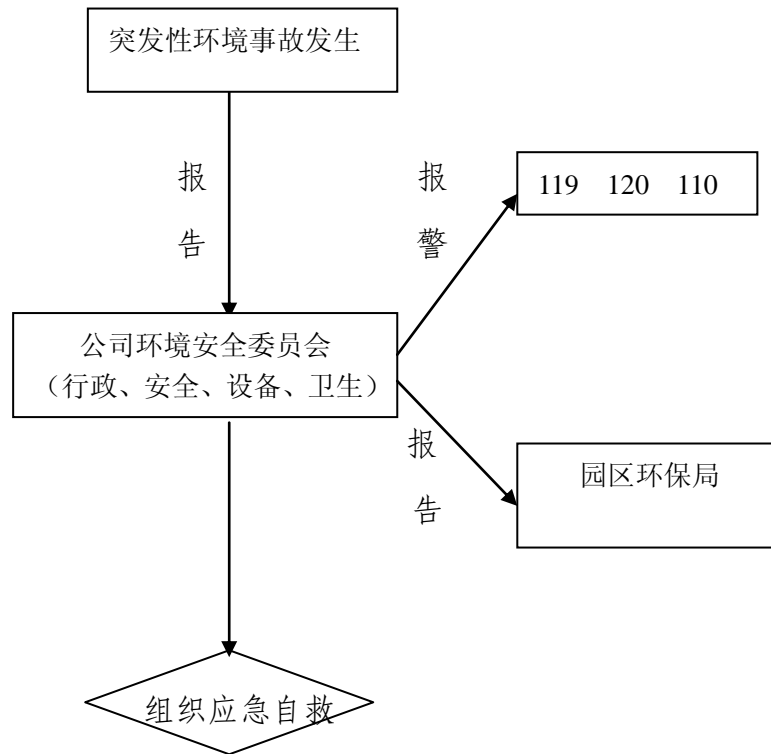
公司应急预案体系包括：一个一级文件《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客户服务重大问题应急处理预案》、《供配电系统事故应急预案》、《特种设备应急预案》、《环保设施应急预案》、《食物中毒预防和应急预案》、《高温中暑应急预案》、《天然气泄漏和爆炸紧急应急预案》

案》、《IT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规定》、《火灾应急预案》、《化学品泄漏应急预案》等二级文件。

4.1.5 工作原则

根据公司可能发生的紧急情况，各主管部门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本部门职能范围及活动中可能发生的紧急情况）；成立应急领导小组，明确小组成员职责；明确紧急应变的方法、流程；如需要紧急疏散的，必须明确逃生路线和紧急集合点。

工作程序



4.2 企业基本情况

4.2.1 企业简介

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底，人们简称“苏州金龙”。18 年来，苏州金龙艰辛探索，拼搏成长，建成 95

万平方米的现代化客车制造基地，海格客车驰骋全球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开辟了一条可持续的快速发展之路。2015 年海格客车销售额超 117.82 亿元。海格客车荣获“中国驰名商标”，“中国名牌”，“国家出口免验产品”等称号，以 202.86 亿元的品牌价值跻身“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榜，成为中国客车行业发展最快的企业、国家汽车整车出口基地企业、中国企业信息化 100 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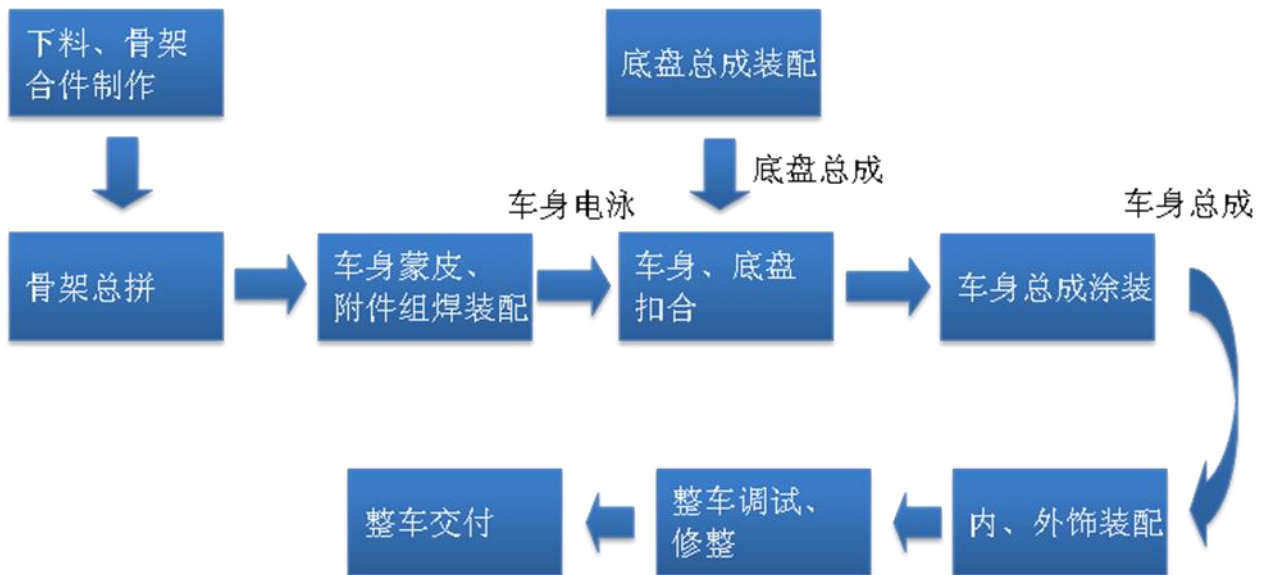
公司现拥有总资产 81 亿元，员工 6000 余人，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100 多人，具有年产 35000 台大中型客车和 10000 台轻型车等整车及底盘的能力，下辖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新型客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型高速客车研发中心、苏州市海格新能源客车研究院、园区现代化客车生产基地。苏州金龙获得 TS16949、3C 认证，拥有 50 多类 300 多个品种，海格 E 系、H 系、A 系、V 系、W 系、B 系、星系客车及轻型车等产品，覆盖高端商务、客运、旅游、公交、校车和团体用车领域。海格客车不仅畅销国内，还驰行东南亚、中东、非洲、俄罗斯、东欧、美洲等地。

展望未来，苏州金龙提出“从国内优秀走向国际优秀”的战略，以在客车领域做大做强的专业化经营为主导，以市场为导向，信息化助推国际化，快速应对国际国内客户的个性化需求。秉承“智赢未来”的品牌主张，在客车行业首家研发并推出“G-BOS 智慧运营系统”，实现从客车制造商向客车运营管理整体方案提供商的转变，以打造“安全、舒适、高性价比”的智慧客车为己任，成为我国智慧安全客车的领航者，为人们创造更加便捷的生活环境，为员工营造施展才华

和提升发展的舞台空间，真正实现“让我们的距离不再遥远”。

4.2.2 环境风险源基本情况

4.2.2.1 工艺流程



整车生产工艺简介

① 准备车间承担公司车身骨架的下料、车身小型构件的机加工。

② 焊装车间负责公司客车骨架及蒙皮的车身焊接；所属的两条焊装线，具有焊装冲压覆盖件式车身及骨架式车身的的能力。焊装车间已引进焊接机器人、机器人翻转平台等先进设备，具有较高的自动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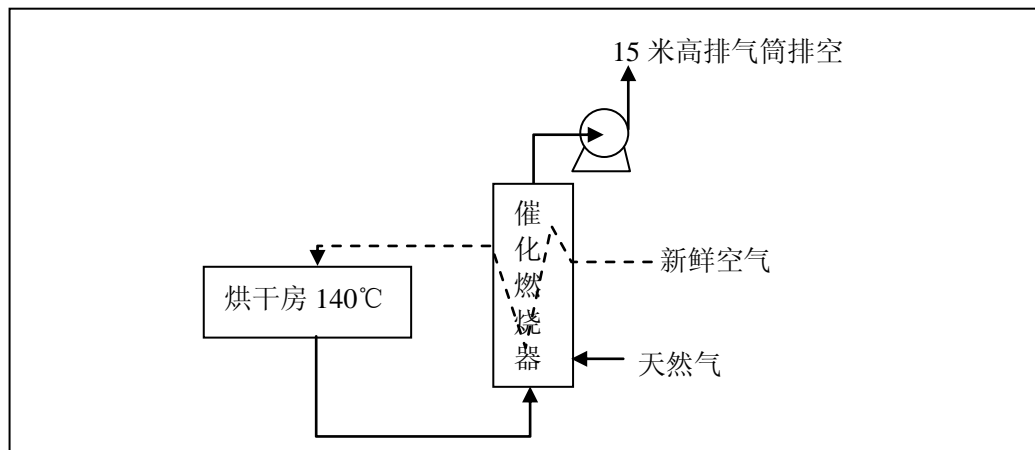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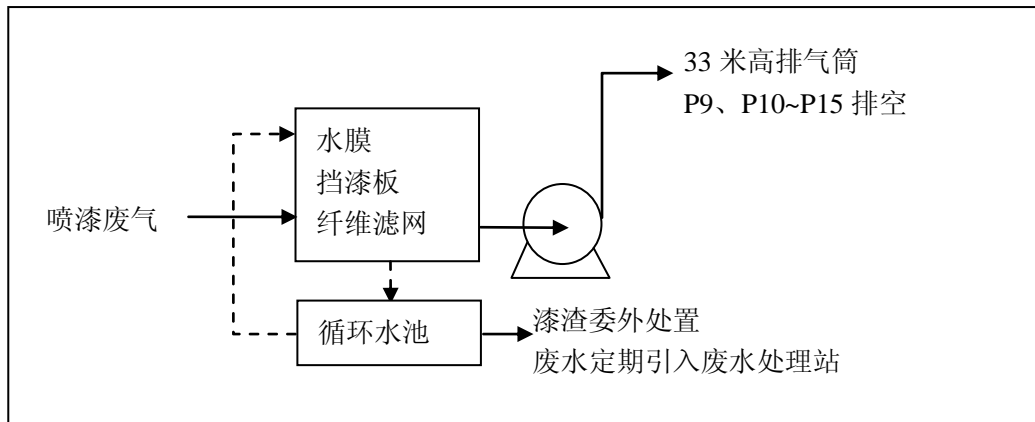
③ 涂装车间负责车身外表的涂层防护及装饰。拥有密封喷胶发泡室、空气高度净化喷漆室、自动升降平台式打磨室、地轨式平移车等近三十余种大中型设备。其中电泳线现已实现全自动控制运行。其余涂装线为半自动方式，自动化程度相对不高。

④ 总装车间负责车身内外饰的装配。目前分为二条装配流水线，生产工艺流程由十二个装配工位组成。

⑤ 底盘装配车间，负责客车专用底盘的装配、调试以及整车调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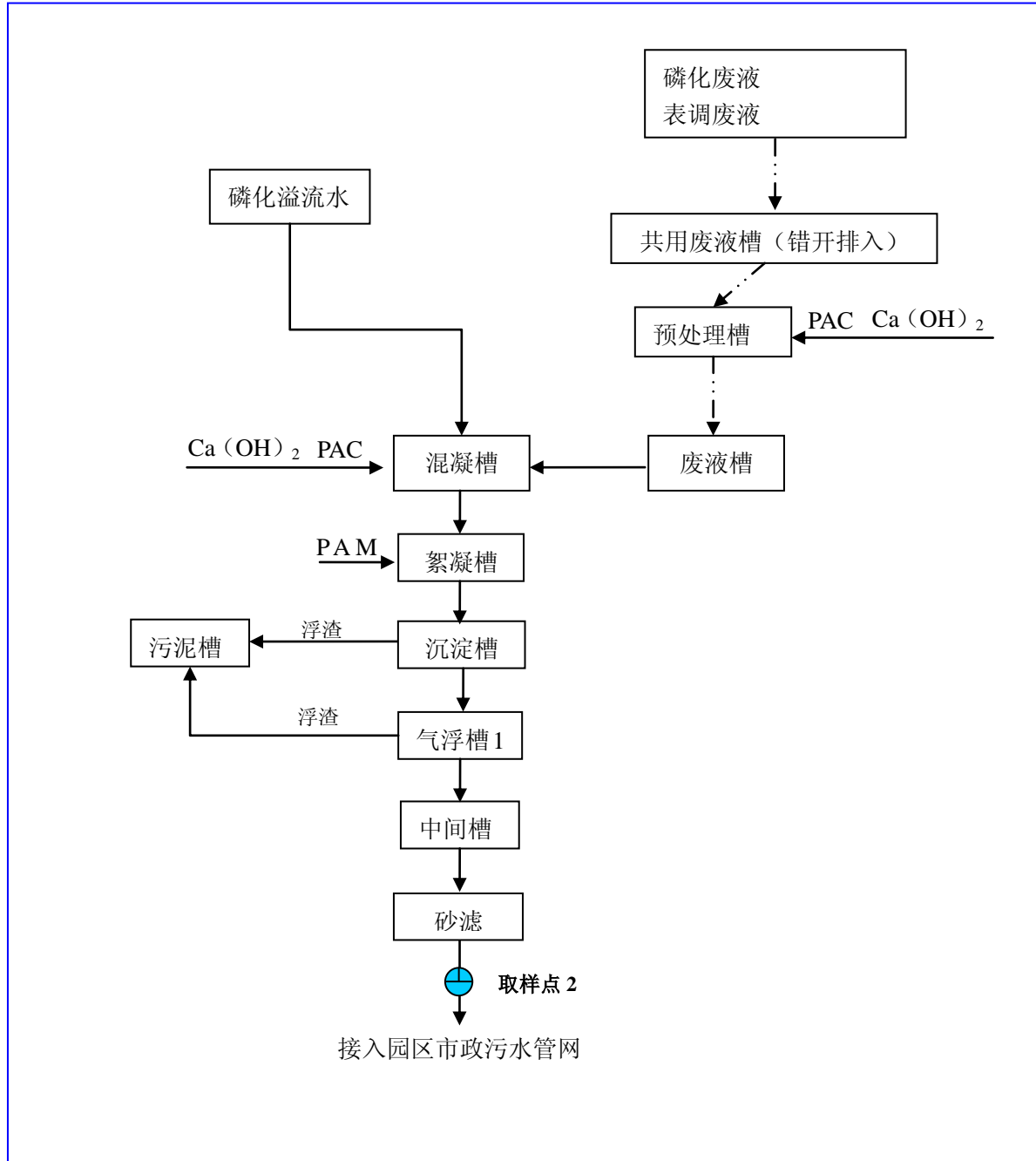
4.2.2.2 主要污染治理工艺示意图

废气治理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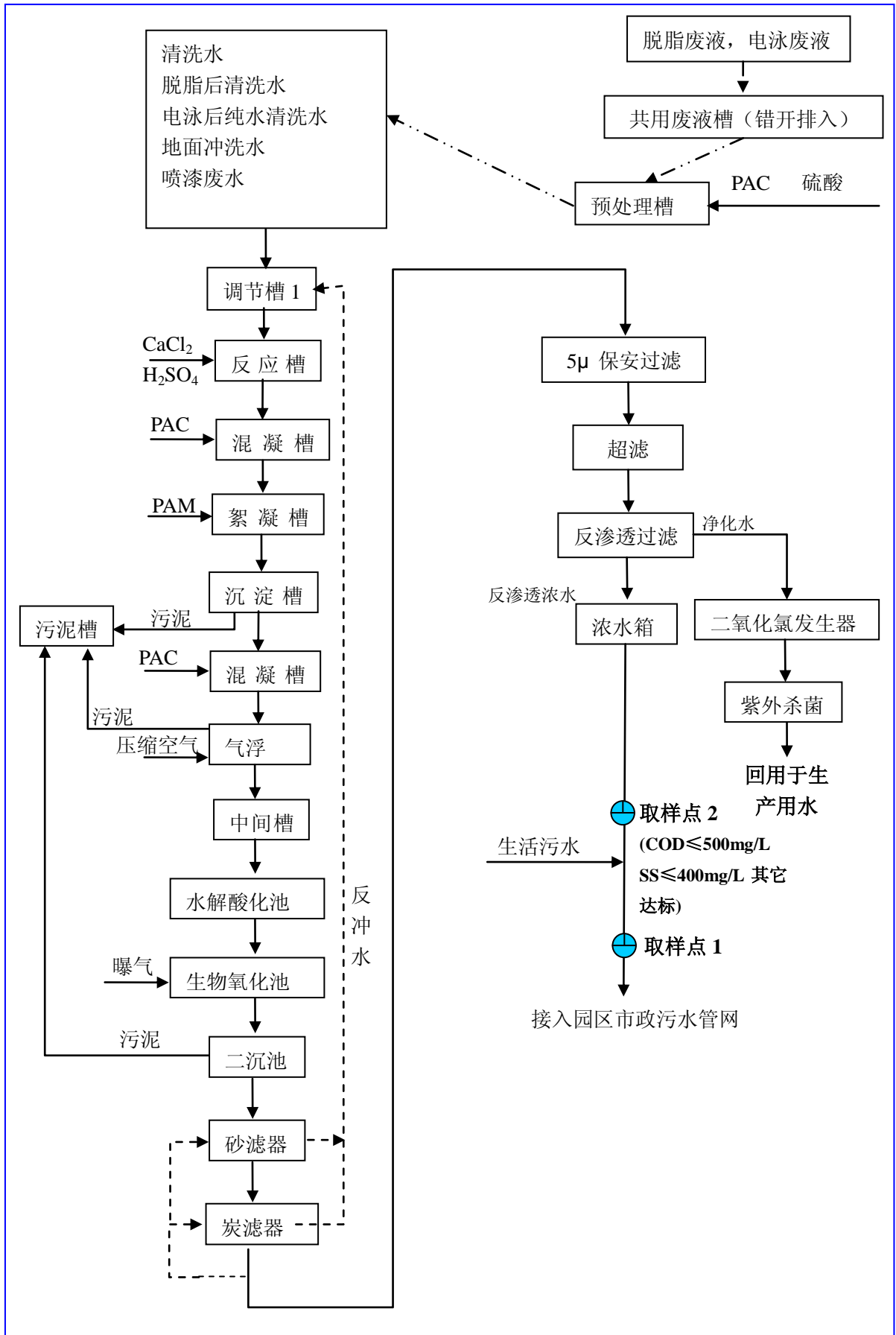


污水处理流程

第一套污水处理设施



第二套污水处理设施



4.2.3 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件一—区域位置及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分布。

4.3 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

①. 根据苏州金龙所使用的原辅材料和产品，各主要化学品的风险识别，根据物质危险性标准、《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 中附录 A 表 1 中对物质危险性的规定以及表中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 - 2009) 结果见表

重大危险源辨识一览表

名称	储存量 (t)	临界量 (t)	q/Q	重大危险源
甲苯	2.7	500	0.0054	不构成
二甲苯	11.2	5000	0.00224	不构成
乙酸丁酯	2.7	500	0.0054	不构成
汽油罐	10	200	0.05	不构成
合计			0.01304	不构成

*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GB18218-2009》中无二甲苯临界量，本报告参考该标准表 2 所列易燃液体 ($23^{\circ}\text{C} \leq \text{闪点} < 61^{\circ}\text{C}$ 的液体) 的临界值。

苏州金龙对周边环境不敏感。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 的评价工作级别表，确定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②. 废气排放风险评估

废气排放风险主要存在着两个方面：一是生产、运输过程中使用的有毒物质或设备因人员操作失误、管理不当或者其他原因造成泄漏事故，泄漏事故后续可能引发火灾或爆炸事故；二是污染控制措施出现故障导致污染物事故外排，具体包括有机废气净化系统发生故障造成有机废气事故性排放。

本厂原料采用铁质或塑料的桶，容积为 200L 和 250L。因此在运输过程中即使发生碰撞，泄露的风险和泄露量也较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喷漆室产生的喷漆废气经喷漆房底部的水旋式吸收装置过滤后，再通过气水分离器处理后排放，烘干废气直接由废气燃烧器催化燃烧处理。因此在生产过程中不会存在挥发出来的有机气体聚集的情况，也不会存在产生明火的情况，因此一般情况下不会造成油漆火灾及爆炸事故。

由此分析可得，废气污染风险可能为污染控制措施出现故障导致污染物事故外排，即有机废气净化系统发生故障造成有机废气事故性排放。

③. 废水排放风险评估

废水排放风险主要存在着两个方面：一是对于发于火灾或爆炸时产生的消防水消耗；二是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出现事故排放时收集事故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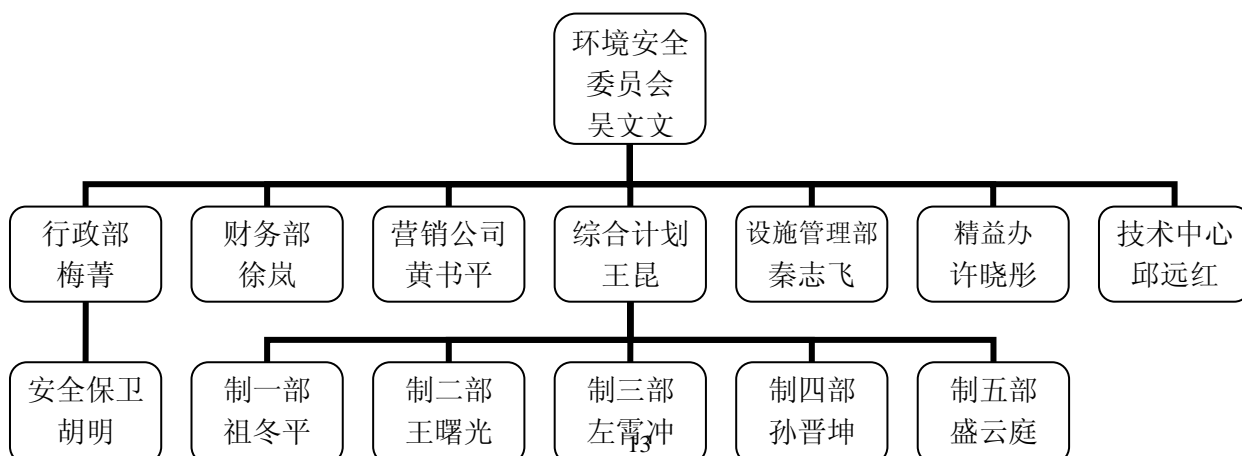
4.4 组织机构及职责

4.4.1 组织体系

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为公司应急救援机构

4.4.2 指挥机构组成及职责

4.4.2.1 指挥机构组成--应急机构组织机构图



4.4.2.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有关部门关于环境安全的方针、政策及规定;

(2) 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 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

(4) 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如堵漏器材、环境应急池、应急监测仪器、防护器材、救援器材和应急交通工具等)的建设;以及应急救援物资,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化学品物资(如活性炭、木屑和石灰等)的储备;

(5)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

(6) 负责组织预案的审批与更新(企业应急指挥部负责审定企业内部各级应急预案);

(7) 负责组织外部评审;

(8) 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9) 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10) 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工作;

(11) 负责应急队伍的调动和资源配置;

(12)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上报及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通报工作;

(13) 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决策;

(14) 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

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15) 负责保护事件现场及相关数据；

(16) 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培训，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向周边企业、村落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物质特性、救援知识等宣传材料。

4.5 预防与预警

4.5.1 环境风险源监控

公司安装可燃气体监测报警系统，消防及火灾报警系统等；

对全厂、重点风险源有巡查制度；

化学品库内应保持良好通风、避光、有良好的防爆措施，夏季要做好降温措施，设立单独的危险化学品周转库，与其他储存区域保持距离，10 米内禁止明火。酸类、碱类、胺类、碱金属、等应分开存放，切忌混储。

废水：严格按照环评及环保审批意见执行，喷漆废水、电泳废水、脱脂废水和磷化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物理化学法+生物处理法）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后，达标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废气：严格按照环评及环保审批意见执行，废气经处置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喷漆有机废气经水旋式吸收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烘房有机废气经燃烧器催化燃烧后达标排放；打磨粉尘经过滤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危险废物：不同品种危险废物分别存放在不同容器中，不得混合；

危险废物贮存间外贴有“危险废物”字样标识；

固体危险废物：包装完整，不渗漏；

液体危险废物：容器密封、有盖；

危险废液暂时存放应采取防渗漏、防外溢措施；

设备维修中产生的废油、设备漏油和含油抹布手套应全部置于指定收集容器内。不得置于厂内、外空地、草地及地下管网；

废弃或暂时不用的空油漆桶应送交废弃库集中存放，避免油漆污染地面及雨水冲刷后污染地下水；

危险废物交给资质的处置单位处置。

4.5.2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1) 公司门卫保安人员 24 小时安排人员值班监控可燃气体监测报警系统，消防及火灾报警系统等。

(2) 24 小时有效的内部电话：62583806

4.5.3 启动应急预案情形

(1) 废气事故性排放

① 废气净化系统发生故障造成废气事故性排放

② 发生火灾时的废气排放

(2) 废水排放

① 火灾或爆炸时产生的消防水使用

② 污水处理站因设备故障导致废水外排

(3) 化学品泄漏

①化学品在转运、装卸、贮存、使用等过程中出现扩散、泄漏等情况；

②泄漏导致人员伤亡的；

③泄漏导致火灾或有引起火灾危险的；

④泄漏的化学品进入周围环境（地面、土壤、下水道、雨水口、空气等）

（4）危险废物溢出

①危险废物在产生、收集、贮存等环节上出现了扩散、流失、泄漏、人员受伤等情况

②危险废物溢出导致易燃液体或气体泄漏，可能造成火灾或气体爆炸；

③危险废物溢出导致有毒液体或气体泄漏；

④危险废物的溢出不能控制在厂区内，导致厂区外土壤污染或者水体污染。

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突发环境事件即将发生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时、已发生的环境事件已经或可能影响其他区域时，进入预警状态。

4.5.4 进入预警状态后，发布企业预警公告，同时由公司环境委员会决定是否通知地方政府政府环保管理机构。

4.5.5 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

4.5.6 指令各环境应急救援队伍进入应急状态，公司环境委员会

决定成立监测小组立即开展应急监测，随时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

4.5.7 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4.5.8 调集环境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确保应急保障工作。

4.6 信息报告与通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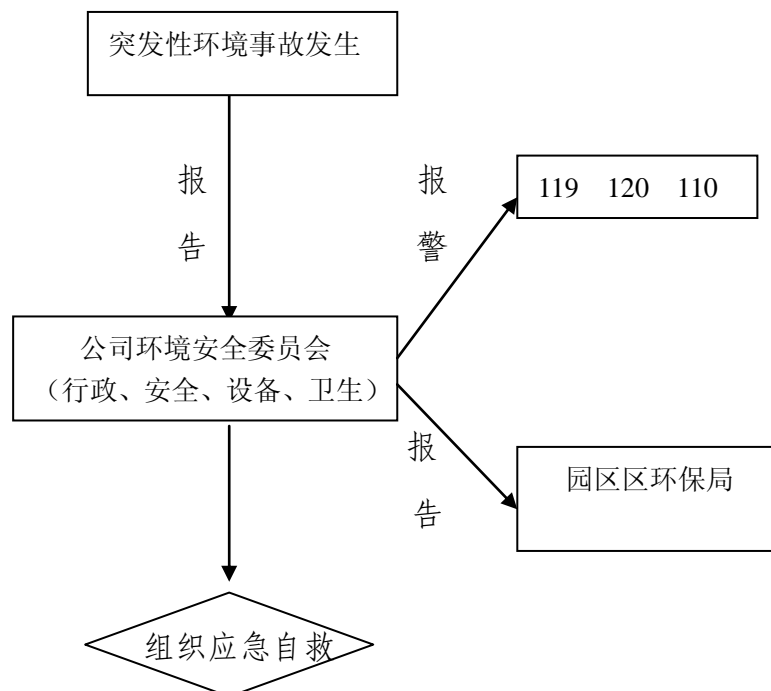
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发布，其他人不得无组织发布信息，防止造成恐慌或引起不必要的损失和影响，所有人员不要听信谣言，以讹传讹：

(1) 内部报告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62583806

(2) 信息上报

当事件已经或可能对外环境造成影响时，立即向园区环保局汇报
信息上报程序



4.7 应急响应与措施

4.7.1 分级响应机制

突发性环境事故的等级划分

等级	预警等级	响应等级	表示色	突发环境事故后果已经或可能导致		
				死亡人数	中毒（重伤）人数	直接经济损失
特大事故	I级	I级	红色	>30	100以上	>1000万元
重大事故	II级	II级	橙色	~30	50~100	300~1000万元
较大事故	III级	III级	黄色	3~10	<50	50~300万元
一般事故	IV级	IV级	蓝色	3	<30	<50万元

4.7.2 应急措施

4.7.2.1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应急措施

突发事件发生时，按照事件类型，启动公司相应得应急措施

4.7.2.2 大气污染事件保护目标的应急措施

公司可能大气污染事件对周围环境影响有限，包括：废气超标排放及事故性排放，生产现场使用及存放的少量油漆等化学品发生火灾时废气的排放。

- (1) 可能受影响目标：大气、周边企业
- (2) 当有突发环境事件预警发生，按照预警处理措施机制执行
- (3) 如发生化学品火灾时，通知公司、周边企业配好防护用品口罩等。
- (4) 废气超标排放及事故性排放时，按照《环保设施应急预案》

执行，主要应急措施停止生产，停止对环境造成影响。

(5) 紧急避难场所：每个车间及办公场所设置疏散、集合点，予以标识。

4.7.2.3 水污染事件保护目标的应急措施

公司可能发生的水污染事件包括：污水处理超标排放及事故性排放、少量生产使用及存放的油漆、溶剂的泄漏、火灾发生后消防用水排放。

(1) 可能受影响水体及饮用水源地包括：园区污水处理厂、娄江。

(2) 消除减少污染物技术方法的说明：污水处理超标排放及事故性排放时按照《环保设施应急预案》执行、少量生产使用及存放的油漆、溶剂的泄漏、火灾发生后消防用水排放，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决定是否需要启动应急水池予以收集后，做环保处理。

4.7.2.4 化学品泄漏事件保护目标的应急措施

公司可能发生的化学品泄漏事件主要包括油漆的泄漏、硫酸的泄漏。

(1) 可能受影响目标包括：厂区地面、人员

(2) 消除减少污染物技术方法的说明：油漆泄漏时，按照<化学品泄漏应急预案>执行；硫酸泄漏时，按照<污水处理站硫酸泄漏应急预案>执行。

4.7.2.5 危险废物泄漏事件保护目标的应急措施

公司可能发生的危险废物泄漏事件主要包括危险化学废液、废矿

物油、废涂料漆渣。

- (1) 可能受影响目标包括：厂区地面
- (2) 若属危险化学品废液大量泄漏，立即用大量沙土吸收废液，产生沙土送到废弃物指定地点按危险废物处置。
- (3) 若属废油大量洒漏，立即用棉纱布吸收废油，然后用大量沙土吸收废油，接着用木屑擦干净带油地面，产生的带油木屑或沙土送到废弃物指定地点按危险废物处置。事故现场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注意现场禁带火种。
- (4) 若属废涂料漆渣大量泄漏，立即用大量沙土混合废漆渣，控制其不进一步扩散，产生沙土送到废弃物指定地点按危险废物处置。

4.7.2.6 人员紧急疏散与撤离

(1) 紧急避难场所：每个车间及办公场所设置疏散、集合点，予以标识。

(2) 事故现场人员清点、撤离的方式、方法：事故现场未参与应急处理、抢险救灾的作业人员，由各区域负责人对本区域人员进行清点登记，同时对现场其他无关人员进行清点排查，并立即组织该类人员撤离至事故中心区域警戒线以外。

4.7.2.7 受伤人员现场救护、救治与医院救治

事故有受伤人员时，公司医疗室进行初步救护、救治，必要时就近送九龙医院

4.7.3 应急监测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组织成立检测小组负责监测

(1) 应急监测方案：污水总排放口、公司周边围墙。

(2) 急监测方法和标准：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实施监测

(3) 监测频次：每天 2 次

(4) 应急监测仪器、防护器材、耗材、试剂等日常管理由公司安全环境委员会负责监督管理

4.7.4 应急终止

(1) 明确应急终止的条件：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通过评审确认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地及周边环境、人群的各项主要生态、生物、健康及环境指标已经降低到与突发事件发生前接近或突发事件已无明显危害存在时，中止应急状态，转入常态管理。

(2) 明确应急终止的程序：由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发布应急终结公告时，应急即可终止。

(3) 明确应急状态终止后，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组织检测小组继续进行环境监测跟踪。

4.7.5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 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负责通知本单位相关部门、周边企业（或事业）单位、社区、社会关注区及人员事件危险已解除；

(2) 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根据环境突发事件解决情况上报公司管理层及园区环保局。

(3) 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组织相关部门组成事故调查小组，对

事故发生的原因、损失调查与责任认定；

(4) 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组织应急过程进行评价，制定改进措施。

(5) 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组织编写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

(6) 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组织对环境突发事件所需应急设施、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对应急所需物资予以及时补充。

4.8 后期处置

4.8.1 善后处置

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紧急处置后，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组织应组织相关力量及时进行现场清理工作，根据污染事故的特征采取合适的方法清除和收集事故现场残留污染物，防止造成进一步的污染。

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组织进行环境监测、环境评价人员及相关部门或专家对事故进行污染损失评估。弄清污染状况和污染覆盖面，确定事故的影响范围和影响程度，对事故污染的经济损失进行评估，报上级部门。

环境污染事故的经济损失一般包括如下几方面：(1) 自然资源和能源流失的损失；(2) 人员生命、健康和劳动力损失；(3) 事故清污费用及其它事故处理费用；(4) 事故后期环境恢复措施及相关监测费用；(5) 其它相关费用。

公司环境安全委员会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对事故进行调查和取证工作，查明事故原因，确定事故责任，报上级部门。

根据事故污染损失的评估结果和事故调查的结果，确定事故赔偿

数额和相应的赔偿人，按法定程序进行赔偿。

对于造成生态破坏的环境污染事故，应在事故处理后进行生态监测，并视生态破坏的严重程度，酌情采取相应的生态修复措施。

4.9 应急培训和演练

4.9.1 培训

(1) 应急救援人员的专业培训内容和方法：委托外部专业结构、组织内部专业讲师

(2) 应急指挥人员、监测人员、运输司机等特别培训的内容和方法：通过应急演练实施

(3) 员工环境应急基本知识培训的内容和方法：公司安全环境管理委员会组织编制环境管理知识手册，发放至员工人手一册，各部门组织统一学习

(4) 外部公众（周边企业、社区、人口聚居区等）环境应急基本知识宣传的内容和方法：通过各媒体如网络、社区联谊等，将公司环境方针，环境管理制度向相关方传达。

(5) 应急培训：按照公司《培训管理程序》做好记录

4.9.2 演练

公司安全环境委员会每年根据生产情况组织安全环境应急演练

(1) 演练准备内容：应急预案案的全过程

(2) 演练范围与频次：演练涵盖公司生产区域及办公场所，频次为 1-2 次/年。

(3) 演练组织：由公司安全环境委员会组织

(4) 应急演练的评价、总结与追踪：公司安全环境委员会负责对应急演练的评价、总结。

4.10 保障措施

4.10.1 经费及其他保障

应急措施保障经费纳入相关培训、设备、行政等部门日常经费，报财务部门支付。

4.10.2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公司安全环境委员会明确应急救援需要使用的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存放位置。

设施管理部负责安全环保装备的配置

供应部负责物资的采购

行政部保安组负责消防器材的检查

4.10.3 应急队伍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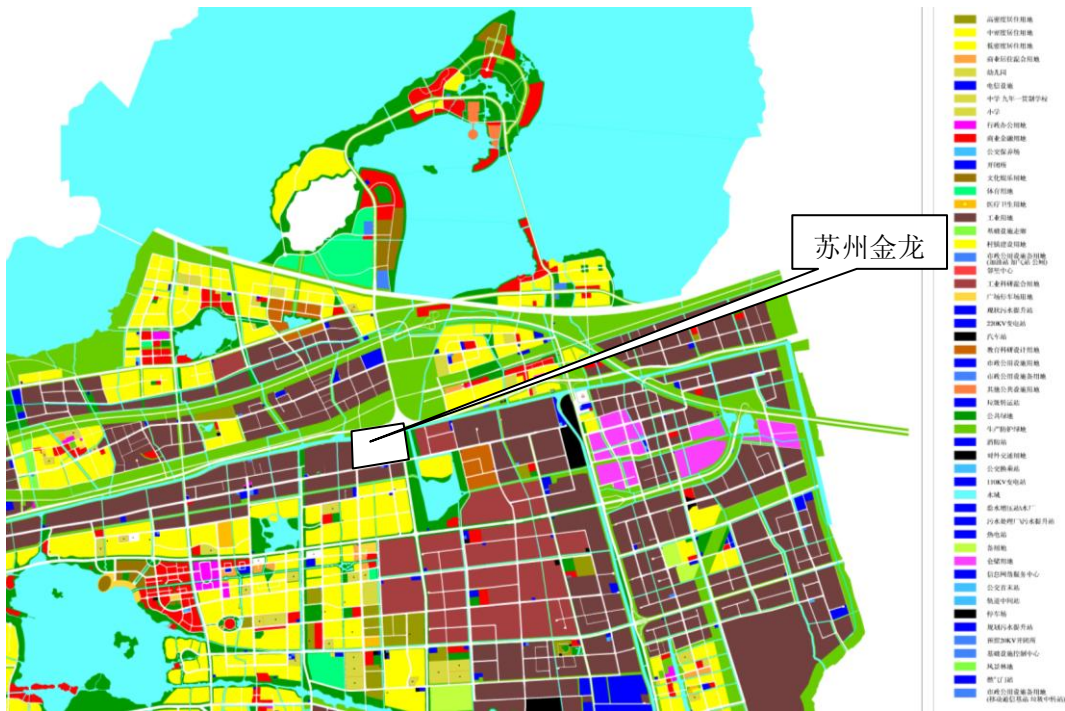
明确各类应急队伍的组成包括：行政部保安组、医疗组；设施管理部设施组、设备组；各生产制造部等，由于公司运营的需要任何应急队伍出现人员变动需要及时补充更新，保障了应急队伍的完整。

4.10.4 通信与信息保障

公司安全环境委员会负责通信保障：62583806，部门间可通过分机相互联系，并由流程与 IT 部进行管理。应急通讯见附件 4

4.11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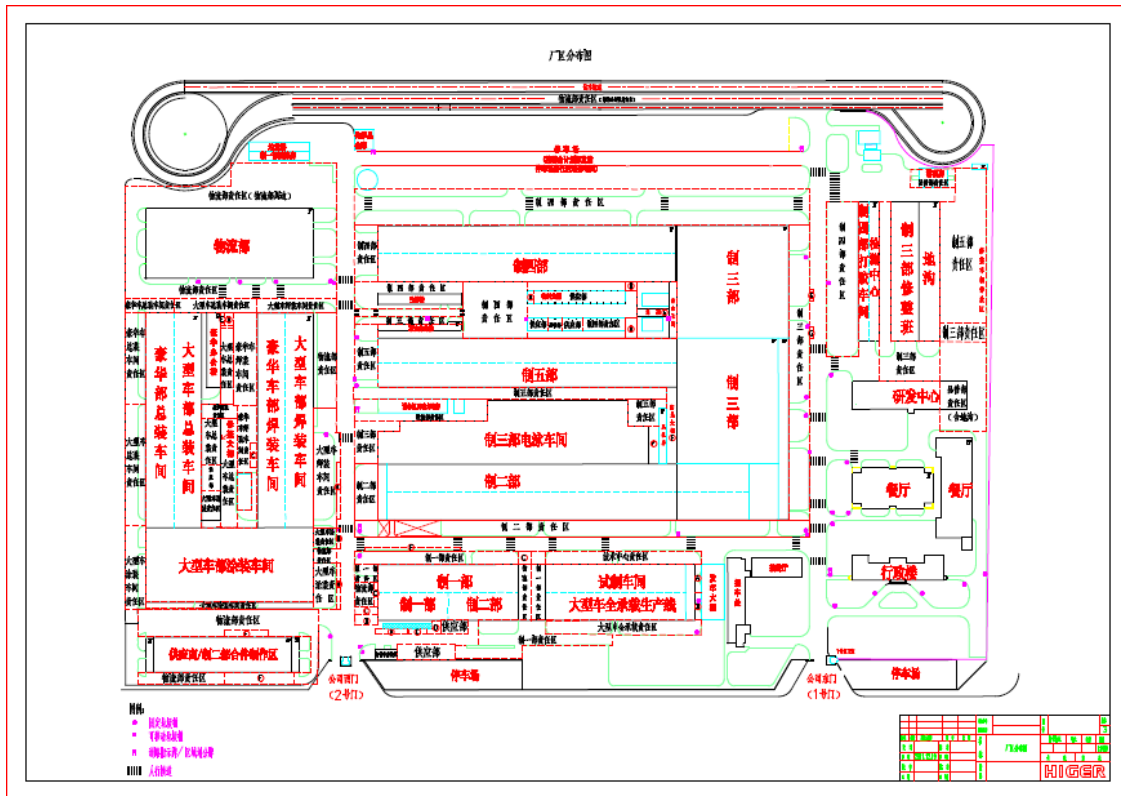
附件一：苏州金龙地理位置图



附件二：苏州金龙区域位置及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分布



附件三：苏州金龙厂区分布图



附件四：苏州金龙应急通讯

苏州金龙应急电话信息卡

提醒：请保存您常用的电话

	部门	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部门	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公司级	精益 办公室	主任	许晓彤	62582086	运输组	车辆保障	赵青	13776008227	
		安全专员	周航飞	15051531400	医务室	医疗保障	徐医生	13962163246	
			黄应	13771824731	设施 管理部	保卫组	消防应急	胡明	13913168696
			杨洪亮	18115668996		停 电	徐尚国	18651111909	
			耿伟	18351135175		停 水	吴小平	13815267179	
		安全专员 (夜间)	李革	13913110972	停 气	王金坤	13913579336		
					停天然气	吴小平	13815267179		
部门级	部门		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设施管理部			部长	秦志飞			13915563695	
				副部长	吴建昌			13962519886	
				副部长	彭立志			18651112057	
				安全专员	陈栋森			13862006653	

24小时消防紧急电话：62583806
公司安委会宣

附件五：危险废物登记文件及委托处理合同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方：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甲方在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的处置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署合同如下：

一、 法律、法规及规范的遵守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均必须遵守国家 and 地方政府颁布的关于危险废物处理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的技术规范和其他相关政策规章，双方均应对危险废物的收集、储存、运输、处置采取必要的安全保障措施。

二、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委托乙方处理以下危险废物：

有机溶剂废物 HW06（废溶剂、废稀料）、废矿物油 HW08（废油）、染料、涂料废物 HW12（含油漆的污泥、油漆渣、腻子灰、）、有机树脂类废物 HW13（发泡渣、废胶头、废树脂、废原子胶）、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 HW49、沾染危险废物的擦拭布/手套等 HW49。

2、甲方有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具体明细、种类、主要成份组成、以及乙方在储运、处置等环节中注意的安全技术要点等资料及操作防护要求和措施的义务，共同协作，做好甲方的危险废物的安全有效处置。

3、乙方有对双方合同内约定处置的甲方危险废物的产生情况、储存情况、包装情况等进行监督了解的权利，并有权对甲方不符合储存、运输要求的危险废物及并未列入本合同条款内的其他危险废弃物拒绝接纳，以免在运输、贮存、处置等环节中产生其他环境污染及安全等方面的事故。

三、 双方的责任范围

1、甲方在申报年度转移申请时，必须告之乙方申报的详细品名及数量。

2、甲方将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通过其他渠道处置危险废物，其后果由甲方自行

承担，与乙方无关。

- 3、乙方在将甲方的危险废物从甲方临时贮存地移出，至处置完毕这一期间内，负有依法安全处置所接纳的甲方的危险废物的责任。
- 4、甲方有义务将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安全、顺利地装运到乙方的运输车辆上，以确保在包装、装运过程中不产生洒落、泄漏等环境安全等方面意外的情况。

四、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流程

- 1、转移危险废物前，甲、乙双方应按《危险废物交换、转移申请表》要求，及时进行网上申报，待审批结束方可进行危险废物转移。
- 2、甲方应按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包装，保证包装容器密封、无破损，确保运输贮存过程中不发生抛洒泄露。
- 3、甲方应对每个独立包装（吨袋、桶或托盘）按照规范粘贴危险废物标签（按要求写全标签内容）和二维码标签，分类储存，不得混装。
- 4、甲方需要转移危险废物时，应至少提前 2 至 3 个工作日，电话或邮件通知乙方有待处理的危险废物的清单（包括各类危险废物名称、数量、包装等相关资料）及物料的安全处置相关资料，并保证实际到场废物与本协议约定相符。否则，对于因废物所含危险物质超出乙方处置范围引起的后果，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如出现废物所含成份超出乙方处置范围的情况，乙方有权拒绝处置。

- 5、甲方应为乙方人员、车辆进厂、装载提供方便，免费及时提供叉车等必要的装载工具，并指定专人负责。
- 6、在移交时，甲方应严格按苏州环保局的要求做好出入库手续，并打印二维码标签，提供乙方进行扫描，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填写包括危险废物名称、化学成份等信息，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 7、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安排车辆到甲方储存危险废物的场所收集危险废物，并运至乙方的处理场所，进行安全、有效、合理的处置。

五、 处理费用及支付方法

- 1、危险废物处理费用：乙方为甲方提供处置危险废物的服务，甲方向乙方支付处置费（包含运费/含税），详见附件报价单。



2、结算方法：每月次月初由乙方开具发票作为双方结算凭证，甲方在收到票据30日内将上月的处理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六、 合同的有效期、解除及终止

- 1、本合同自双方盖章起生效，有效期自2016年01月0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商定续约事宜。
- 2、自动终止：乙方无法提出合法有效的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或公司被环保主管部门责令停产、或公司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为主管机关依法撤销者，本协议合同自动终止。
- 3、单方解除：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双方均有权单方面提前终止本合同，但需提前30天正式书面通知另一方。

七、 附项

- 1、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或执行中双方遇有疑义的事宜，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也可双方协商后另增附加条款，并盖章后生效。附加条款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 2、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战争，严重水灾，火灾、台风和地震，以及经双方认可的其他此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的事件发生之后及时通知对方。受不可抗力影响期间，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3、 产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或交由乙方所在地法院审理。

八、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签名：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288号



乙方（章）：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名：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埭杨路

